

股票简称：韶能股份 股票代码：000601 编号：2020-032

广东韶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度报告摘要

GuangDong ShaoNeng Group Co., Ltd.

2020 年 4 月

释 义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报告期	指	201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公 司	指	广东韶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前海人寿	指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钜盛华	指	深圳市钜盛华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日昇	指	深圳日昇创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大泱潭水电站	指	辰溪大泱潭水电有限公司
孟洲坝发电厂	指	广东韶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孟洲坝发电厂
日昇生物质公司	指	韶能集团韶关市日昇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旭能生物质公司	指	韶能集团新丰旭能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致能生物质公司	指	韶能集团翁源致能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绿洲公司	指	韶能集团广东绿洲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韶能本色分公司	指	韶能集团广东绿洲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韶能本色分公司
绿洲（新丰）公司	指	韶能集团绿洲生态（新丰）科技有限公司
宏大公司	指	韶能集团韶关宏大齿轮有限公司
宏大精锻科技	指	韶关宏大精锻科技有限公司
耒阳实业	指	韶能集团耒阳电力实业有限公司

一、重要提示

(一)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二)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三) 本公司董事长陈来泉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袁勇会女士、会计机构负责人朱运绍先生声明：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

(四) 所有董事均已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未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提出异议。

(五)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六)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适用 不适用

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总股本 1,080,551,669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分配现金红利 2.5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 270,137,917.25 元，本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该方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七)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韶能股份	股票代码	000601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广东韶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胡启金	何俊健	
联系地址	广东省韶关市武江区沿江路 16号	广东省韶关市武江区沿江路 16号	
电话	0751-8153162	0751-8153162	
传真	0751-8535226	0751-8535226	
电子邮箱	shaonenggf@163.com	shaonenggf@163.com	

(二) 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在遵循可持续发展的原则基础上, 经过多年探索, 公司形成了能源(电力)、生态植物纤维制品、精密(智能)制造三大业务板块。

(三) 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数 据	2019 年	2018 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	2017 年
营业收入(元)	4,306,246,217.83	3,428,310,142.54	25.61	3,594,104,127.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01,116,633.34	302,915,113.64	32.42	445,753,908.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356,501,050.64	170,419,816.38	109.19	415,543,495.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	742,518,575.46	672,574,603.12	10.40	665,241,061.65

额（元）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7	0.28	32.14	0.4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7	0.28	32.14	0.4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60	6.75	1.85个百分点	10.22
	2019年末	2018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7年末
总资产（元）	11,207,717,375.01	10,018,911,888.30	11.87	9,166,651,419.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755,236,710.44	4,518,654,685.83	5.24	4,455,660,347.91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962,372,413.35	1,231,832,564.04	1,073,814,996.40	1,038,226,244.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0,026,025.58	243,761,933.70	124,466,539.32	-77,137,865.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2,563,475.92	233,638,615.33	110,743,045.30	-90,444,085.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0,340,634.73	200,275,875.95	255,293,092.72	166,608,972.06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四) 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9,846 户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4,658 户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无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无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海利年年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09%	163,092,397	0	-	-
韶关市工业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4.43%	155,949,490	0	-	-
深圳日昇创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71%	83,279,302	0	质押 司法冻结及司法 轮候冻结	83,279,302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4.86%	52,469,500	0	—	0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六组合	其他	1.62%	17,514,114	0	—	0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54%	16,629,750	0	—	0
华能资本服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53%	16,529,796	0	—	0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外贸信托·华资1号单一资金信托	其他	1.25%	13,502,853	0	—	0
杜影霞	境内自然人	0.83%	9,000,000	0	—	0
中国工商银行-易方达价值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1%	8,799,952	0	—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股东前海人寿-海利年年、前海人寿-自有资金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注：(1) 上述股东中代表国有持有股份的单位为韶关市工业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 公司第一大股东变更情况

2020年3月2日，前海人寿与深圳华利通投资有限公司（下称“华利通”）签署《股份转让协议》，前海人寿将其持有公司215,561,897股A股股份转让给华利通，前海人寿向华利通协议转让公司股份事宜已于2020年3月17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完成过户登记手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3月3日、3月18日在巨潮资讯网及《证券时报》披露的《广东韶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

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011 号）及《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等公告文件。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华利通变更为公司第一大股东。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公司无实际控制人。

（五）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是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基于公司基础经营条件和经营结构现状，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全力推进“开源节流”工作。“开源”方面，公司强力推进已落实增量资产项目建设等工作，争取尽快发挥增量资产效益，同时继续抓好增量项目的储备开发工作，增强发展后劲；“节流”方面，公司制订了《提升经营业绩综合行动方案》（下称《行动方案》），并以《行动方案》作为指导思想和行动纲领开展工作，《行动方案》确立的指导思想和原则是：1、有效经营，效率、效益优先，保障公司持续健康发展；2、创新挖潜、降本增效，提升存量资产营运效率、效益；3、有效、高效解决经营中的问题。为更好更高效拓展增量资产资源，公司制订了《整合资源、挖潜存量、拓展增量，推动产业快速发展行动方案》（下称《发展方案》），并成立了推动方案实施的工作小组。

近年来公司大力发展生物质能发电及生态植物纤维制品（含本色消费类用纸）

业务，以“降本、提质、增效”为原则，经统筹规划，在建设生物质能发电项目的同时配套建设生态植物纤维制品、纸制品项目，通过充分发挥热电联产的产业协同效应，降低生产成本，提高经营效益。

（一）电力

截至目前，公司水电装机 68 万千瓦、生物质能发电装机 21 万千瓦。

1、水电

报告期内，公司在水电业务方面重点做好以下工作：一是做好区域内水情科学调度，最大限度地提升水能利用率。通过科学合理的调度，在降雨量增加的年度，使公司水电设备年利用小时数的增幅高于降雨量、来水量增幅。报告期内，公司水电设备年利用小时数同比增幅 46.35%，相对应与地区降雨量增幅相比提高了 16.8 个百分点。国家能源局统计数据显示，2019 年全国水电设备平均利用小时数 3,726 小时。公司水电设备 2019 年平均利用小时数 4,506 小时，高于行业平均水平 20.93%。二是落实各项“提质、降本、增效”措施，严控技改大修及非生产性费用支出。报告期内，公司水电企业技改大修费用同比下降 17.58%。

报告期内，公司水电企业共实现售电收入 1,123,420,078.05 元，利润总额 563,372,124.49 元，同比分别增长 40.97%、43.44%。

2、生物质能发电

报告期内，公司在生物质能发电业务方面重点推动以下工作：一是做好各项生产经营管理工作，提高年运营小时。《北极星电力网》统计数据显示，2019 年我国生物质能发电设备年利用小时数 5,835 小时。2019 年，公司生物质能发电设备年利用小时数 7,205 小时，相比增加了 630 小时，增长了 9.58%。二是持续推进热电联产业务。旭能生物质发电公司成功实现为绿洲（新丰）公司供热，日昇生物质公司正开展为韶关市白土工业园企业供热工作，致能生物质公司正开展为厂区附近企业供热的工作；三是不断完善燃料收集组织管理模式，既能保障燃料质量及供应，亦能减少“跑、冒、滴、漏”等情况发生，有效控制燃料成本。报告期内，致能生物质公司做好“节流”工作，燃料采购单价与燃料运行管理费两项费用节省约 600 多万元。四是积极争取生产技术改造项目政策奖补资金，拓宽资金来源渠道。五是密切关注及学习生物质能发电产业新政，及时调整策略，跟踪落实相关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生物质能发电企业共实现售电收入 723,078,441.38 元，利润总额 106,117,491.78 元，同比分别增长 45.50%、54.59%。

（二）制造业

1、生态纸餐具

报告期内，受中美贸易摩擦等因素的影响，公司生态纸餐具业务面临国外销售市场严峻挑战，针对这种情况，公司积极应对外部经营环境变化，重点推动以下工作：一是加大非美国地区市场的开拓力度，扩大市场份额，全年美国市场占比从 2018 年底的 91%下降至 2019 年底的 82%，非美市场占比从 9%提升至 18%。同时加快国内市场的开发；二是进一步壮大业务规模，发挥规模优势。报告期内，公司生态植物纤维餐具业务增加产能规模 1.4 万吨/年，在原有产能基础上增长 51.85%。三是推进新丰年产 6.8 万吨生态植物纤维制品一期项目建设和投产前的各项准备工作：（1）狠抓机器人及集成系统的采购，降低建设成本，提高投产后的经营效益。通过与多家单位询价，不断比对不同厂家的产品，寻找最合适的设备，使机器人设备及集成系统采购与设计概算相比节约近 4,700 万元；（2）优化现场布置及完善生产工艺，提高产能；四是抓好内部管理，开展一系列节能降耗及提高产能等工作，努力降本增效。五是整合资源，细化分工，将生产和销售环节分离，组建供销公司，从目前情况来看，改革取得了初步效果。

2、本色消费类用纸

报告期内，由于国际浆板价格持续下降，国内浆纸市场低迷，致使公司本色消费类用纸业务面临激烈竞争，严重影响经营业绩的发挥。对此，报告期内，公司重点推进以下工作：一是继续推进各项降本增效、市场开发等工作；二是完成碱回收环保节能升级技改项目的改造工作，通过技术攻关，优化蒸煮工艺，蒸煮锅数由改造前的 10.5 锅/天（每锅 13.5 吨，下同）提升到目前的 12 锅/天左右，为制浆产能增加以及效益提升奠定基础。

3、精密（智能）制造

报告期内，受中美贸易摩擦等因素的影响，公司精密（智能）制造业务遇到国外销售市场严峻挑战。针对这种情况，积极应对变化，重点推动以下工作：一是推动“提质、降本、增效”的各项工作。报告期内，通过狠抓低值易耗品采购、钢材

及机物料消耗、钢材尾料利用、控制工业废品率四项工作，降低成本，合计节约费用 556 万元。同时狠抓工程建设投资控制及设备采购，与初步设计方案预算价相比，华南精锻中心一期项目首期建筑工程招标最高限价与设备采购分别节省 1,816 万元、332 万元，降幅分别为 30%左右、14%左右。二是在积极拓展非美市场的同时，积极拓展国内工业机械、农机整机市场；三是优化、调整产品结构，谋划并推进零部件向整机、成套设备转型升级工作，加大精密锻造件、生态植物纤维制品成型机、新能源汽车动力总成等新产品的开发力度；四是积极争取政府专项扶持政策奖补资金 1,150 万元，拓宽运营资金来源渠道。

(二)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三) 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10%以上的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电力	2,009,475,297.55	866,457,553.55	43.12%	41.95%	78.18%	8.77%
汽车零配件 (精密制造)	408,699,746.73	70,786,347.29	17.32%	-1.53%	-25.10%	-5.45%
生态纸餐具	428,677,084.02	44,574,369.16	10.40%	9.53%	-23.26%	-4.44%
纸浆、原纸、 成品纸	340,453,170.29	17,551,981.30	5.16%	-20.99%	-67.20%	-7.26%
钢材、煤炭 等产品的贸易	779,736,851.42	39,141,217.95	5.02%	68.90%	150.20%	1.63%

(四) 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 否

公司现有在运行电力装机容量101万千瓦，其中水电68万千瓦。一般来说水电生产有一定的季节性特征，公司大部分水电站所属地区，一般情况下第一季度和第四季度为枯水期，第二季度和第三季度为丰水期，正常情况下公司水电企业经营业绩第二季度和第三季度要好于第一季度和第四季度。

按业务年度口径汇总的主营业务数据

是 不适用

(五) 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是 不适用

(六) 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① 会计政策变动的原因

A、新金融工具准则

2017年3月31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2017年5月2日财政部修订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上四项准则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告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

B、新财务报表格式

2019年4月30日，财政部发布《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 6号）（下称《通知》），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适用于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2019年度中期财务报表和年度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按照上述通知及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和要求，公司需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的变更。

②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及对公司的影响

A、新金融工具准则主要变更内容

a、以企业持有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作为

金融资产分类的判断依据，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三类；

b、将金融资产减值会计处理由“已发生损失法”修改为“预期损失法”，要求考虑金融资产未来预期信用损失情况，从而更加及时、足额地计提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c、调整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会计处理，允许企业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进行处理，但该指定不可撤销，且在处置时不得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额结转计入当期损益；

d、进一步明确金融资产转移的判断原则及其会计处理；

② 财务报表格式调整的会计政策变更

根据《通知》要求，公司调整以下财务报表的列报：

A、资产负债表原“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拆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项目；

B、资产负债表原“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分拆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

C、资产负债表新增“应收款项融资”项目，反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等；

D、资产负债表取消“发放贷款和垫款”、“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项目，新增“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

E、资产负债表新增“使用权资产”“租赁负债”项目；

F、利润表新增“信用减值损失”项目；

G、将利润表“减：资产减值损失”调整为“加：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列示）”；

H、现金流量表项目，企业实际收到的政府补助，无论是与资产相关的还是与收益相关，均在“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项目填列；

I、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新增“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项目。

除上述项目变动影响外，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仅影响财务报表的列报项目，对公司当期和前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除上述事项外，公司报告期内无其他会计政策的变更。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的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3个孙公司，分别是：海南福绿达环保纸制品有限公司（绿洲公司控股子公司）、韶关市曲江汇新能源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韶能集团韶关市汇新能源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中山泗喜石油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广东韶能新能源经营管理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广东韶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陈来泉

2020年4月28日